

证券代码：300367

证券简称：东方网力

公告编号：2019-150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张雨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胡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胡潇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潇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10-82325566

传真: 010-82328940

邮箱: irm@netposa.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通东大街1号望京SOHO塔二C座26层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 附：胡潇女士简历

胡潇，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河南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本科学历，具有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事务工作。于 2019 年 5 月入职本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专员工作。

截止目前，胡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